

关于组织申报 2025 年全国煤炭类院校 “实践教学改革优秀案例”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贯彻落实中国煤炭教育协会《关于征集 2025 年全国煤炭类院校“实践教学改革优秀案例”的通知》（中煤教协〔2025〕7 号）文件精神，充分展示我校在实践教学改革方面的优秀成果，推动实践教学高质量发展，现决定开展我校 2025 年全国煤炭类院校“实践教学改革优秀案例”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

1.申报范围：各二级学院在实践教学改革方面取得显著成绩，形成具有创新性、典型性、实效性和示范性的做法或举措的实践教学成果。

2.申报内容：围绕校企合作实践育人过程，聚焦实训实习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、实验教学等实践环节，在实践教学模式、实践课程体系、实践教学方法改革、实践教学管理、学生学科竞赛、技能大赛和创新创业实践上的重大改革。案例需介绍实施上述举措所取得的改革与建设成效，对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的突出效果，及其示范引领和推广应用价值。

3.申报数量：各学院限报 1 个案例。

4.申报时间：各学院请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中午 11 点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综合楼 917 教务处实践教学科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sjk@haue.edu.cn。

二、申报材料

1.案例撰写要求：按照中国煤炭教育协会文件要求（见附件），案例分为高教组和职教组，内容应包括实施背景、主要做法、取得成效、经验总结等。要求主题突出、有相关数据作为支撑，案例字数控制在 3000 字左右。案例格式参照典型案例格式要求（见附件），每个案例需要提供 3-5 张图片，图片采用 jpg 格式，单张图片在 3M 以内，分辨率不低于 1000 像素，随案例一并提交。

2.案例汇总表：各学院填写案例汇总表（见附件），并加盖学院公章。

三、遴选与推荐

1.教务处将组织专家对各学院申报的案例进行遴选，择优推荐参加全国煤炭类院校“实践教学改革优秀案例”评选。

2.请各学院高度重视此次申报工作，认真组织，积极申报，确保申报材料的质量和水平。

附件：《关于征集 2025 年全国煤炭类院校“实践教学改革优秀案例”的通知》（中煤教协〔2025〕7 号）

教务处

2025 年 3 月 27 日